

农业统计数据：2022 年 1 季度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情况

项 目	2022 年 1 季度	2021 年 1 季度	同比增长 (%)
观光园			
接待游人 (万人次)	22.2	17.4	27.6
总收入 (万元)	9059	8467	7.0
乡村旅游			
接待游人 (万人次)	49.3	49.1	0.5
总收入 (万元)	5284	5272	0.2

注释:

1、统计范围: 包括密云区经营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的单位及农户。

2、采集渠道: 按照《郊区统计报表制度》的规定, 由村、乡镇、区、到市级, 逐级汇总。

3、主要统计指标解释: 观光园: 是指以农业生产为基础, 以农村特有的生活风情和田园风光为依托, 从事观光农业生产经营活动, 具有观赏、采摘、垂钓、休闲、体验、旅游、科普教育等功能的单位 (户), 以及依靠农业资源聚集并带动起来与观光活动连为一体的配套餐饮、住宿、健身、娱乐等服务单位。具体包括生态园、郊野公园、观光种植园、观光养殖园、观光垂钓园、观光采摘园和大型综合性观光园等。乡村旅游: 是指以郊区自然旅游资源、人文旅游资源为依托, 以农业生产过程、农村风貌及风俗、农民生活场景等为主要载体, 为游客提供休闲、娱乐、住宿、餐饮、购物等服务的一种旅游形式。包括民俗旅游农户、乡镇及乡镇以下范围内为乡村旅游服务的宾馆、饭店、旅游商品专卖店等。